

2017 年度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决算公开(补充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属韶关市林业局直属林场，2017 年新增决算单位。主要职责：保护、培育和合理利用森林资源，生态文明建设；保持森林物种多样性；负责辖区内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区域良种示范、种质资源保存与创新、生态监测、科技示范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2017 年决算组成单位共 1 个，是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我部门内设 5 个股室：办公室、生态建设股、资源发展股、计划财务股、资源管护股。

第二部分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39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170.56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154.5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45.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894.7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40.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393.48	本年支出合计	47	1306.2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87.24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总计	25	1393. 48	总计	50	1393. 48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3.48	139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6	17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6	17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6	17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54	15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54	15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54	15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42	4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42	4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42	45.42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3. 48	1393. 4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 7	17. 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7. 7	17. 7	0	0	0	0	0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17. 7	17. 7	0	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964. 32	964. 32	0	0	0	0	0
21302	林业	964. 32	964. 32	0	0	0	0	0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409. 07	409. 07	0	0	0	0	0
2130205	森林培育	273. 83	273. 83	0	0	0	0	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8. 94	8. 94	0	0	0	0	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98. 23	98. 23	0	0	0	0	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74. 25	174. 25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 94	40. 9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 94	40. 9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3.48	139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94	40.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93.48	820.53	572.9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6	170.56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6	170.56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6	170.5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54	154.5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54	154.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54	154.54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42	45.4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42	45.4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42	45.4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7	0	17.7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93.48	820.53	572.95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7.7	0	17.7	0	0	0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17.7	0	17.7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964.32	409.07	555.25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	964.32	409.07	555.25	0	0	0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409.07	409.07	0	0	0	0
2130205	森林培育	273.83	0	273.83	0	0	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8.94	0	8.94	0	0	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98.23	0	98.23	0	0	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74.25	0	174.25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94	40.9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94	40.9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94	40.9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70.56	170.56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54.54	154.54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45.42	45.42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894.78	894.7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0.94	40.9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393.48	本年支出合计	52	1306.24	1306.2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87.24	87.2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1393.48	总计	56	1393.48	1393.4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93.48	820.53	572.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6	170.56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6	170.56	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6	170.56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54	154.5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54	154.5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54	154.54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42	45.4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42	45.4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42	45.42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7	0.00	17.7
21105	天然林保护	17.7	0	17.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93.48	820.53	572.95
2110599	其他天然保护支出	17.7	0	17.7
213	农林水支出	964.32	409.07	555.25
21302	林业	964.32	409.07	555.25
2130204	林业事业单位	409.07	409.07	0
2130205	森林培育	273.83	0	273.83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8.94	0	8.94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98.23	0	98.23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74.25	0	174.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94	40.94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94	40.94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94	40.94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2.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9
30101	基本工资	148.80	30201	办公费	6.81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23.0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43	30204	手续费	0.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5.33	30206	电费	2.4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5.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1.5	30211	差旅费	4.03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154.54	30213	维修（护）费	7.9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4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7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2.11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42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40.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5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7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3.17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38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106.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5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5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5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47.63		公用经费合计	7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	0	16.5	0	16.5	11.5	25.8	0	15.38	0	15.38	1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2017 年度总收入 1393.4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93.4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393.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因国有林场改革，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为 2017 年新增决算单位，所以无上年数据可进行对比。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没有发生此项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没有发生此项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没有发生此项收入。

5. 其他收入 0 万元，没有发生此项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2017 年度总支出 1306.2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306.2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20.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因国有林场改革，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为 2017 年新增决算单位，所以无上年数据可进行对比。

2. 项目支出 485.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因国有林场改革，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为 2017 年新增决算单位，所以无上年数据可进行对比。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没有发生此项支出。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没有发生此项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没有发生此项支出。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393.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3.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306.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6.2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262.54 万元， 增长 18.84 %；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补发了 2016 年绩效考核奖励金；二是本年度中央财政和省财政追加了项目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 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5.8 万元，完成预算 28 万元的 92.14%。其中：因公

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5.38 万元，完成预算 16.5 万元的 93.2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0.42 万元，完成预算 11.5 万元的 90.61%。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因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为 2017 年新增决算单位，所以无上年数据可进行对比。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 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减少 0 万元，下降 0%。因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为 2017 年新增决算单位，所以无上年数据可进行对比。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5.38 万元，占 59.61%；公务接待费支出 10.42 万元，占 40.3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没有因公出国事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5.3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 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5.38 万元， 2017 年本部门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主要用于 营林生产、管护巡逻、因工出差。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0.42 万元，主要用于 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 2017 年本部门 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80 次，接待人数共 1800 人， 主要包括上级单位和相关单位来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2.9 万元，比上年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 因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为 2017 年新增决算单位，所以无上年数据可进行对比。其中办公费 6.81 万元、手续费 0.06 万元、电费 2.43 万元、邮电费 5.33 万元、差旅费 4.03 万元、维修（护）费 7.94 万元、租赁费 0.4 万元、会议费 0.07 万元、培训费 2.1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42 万元、委托业务费 1.85 万元、工会经费 5.7 万元、福利费 3.1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38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1.5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36 万元，其中：政

府采购货物支出 6.7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6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营林生产；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7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即“2017 年营林生产与森林资源管护投资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50.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0.25%；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2017 年营林生产与森林资源管护投资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7 年营林生产与森林资源管护投资预算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0 万元，执行数为 150.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25%。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通过更新改造等营造林工程，优化森林结构，提高森林的碳储量，达到了增加森林碳汇、提升森林服务功能的目的；二是通过资源管护有效地防止了森林火灾、病虫害的发生和人畜破坏

等，林木林地资源得到了有效的保护，保障了我场森林资源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前期准备资料涉及多个股室，资料种类繁多，整理时间较长；二是项目招标过程手续繁锁，招标过程时间长，影响了项目进度；三是由于林业生产季节性较强，生产和管理受气候影响较大，资金使用进度和数量，受之影响很大。有些绩效指标，如森林覆盖率，不可能永远正增长。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森林资源的抚育加促进林木更好的生长；二是加大森林资源的管护维护森林资源的完整。

组织对 2017 年营林生产与森林资源管护投资预算 1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0.6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组织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在绩效评价过程中，主要根据项目的前期准备、目标设置、保障措施、资金管理、绩效表现等多方面内容进行评价。我场在部门决算中增加了 2017 年营林生产与森林资源管护投资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7 年营林生产与森林资源管护投资预算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2017 年营林生产与森林资源管护投资预算项目是市财政支持我场林业改革的重要举措，保障了我场林业生产的正常运作。2017 年我场完成了迹地更新 49.4828 亩，幼林补植 1364 亩，幼林抚育 3741.226 亩，林道维修 5000 米；发放临聘人员的工资和相关的社保费用，支付了联营山地租和扶贫款，森林资源管护费，完成森林资源二类调查项目等。我场严格按照《韶关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实行财政国库

集中支付，专款专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要求，没有出现违规情况，支出率达 100%。全部用于森林培育，优化林分结构，提高林分质量，培育健康森林，防止森林火灾、病虫害的发生，使森林生态、经济和社会综合效益得到正常发挥，促进了林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我场无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我场 2017 年度无部门自评基础上由财政部门牵头组织并反馈部门的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我场公开1个项目的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2017年营林生产与森林资源管护投资预算，涉及资金150.62万元，自评报告如下：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17 年营林生产与森林资源管护投资预算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林业局
填报人姓名：	赖燕明
联系电话：	13902347833
填报日期：	2018-03-30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为市林业局管理的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 5 个正股级机构，分别为办公室、计划财务股、生态建设股、资源发展股、资源管控股。主要职能是：承担保护和发展森林资源，生态修复和建设，绿化国土，保护国家森林资源。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韶关市国有河口林场是全市6个市属林场之一,林业资源十分丰富。现有林场经营面积72261亩,其中中国有林地56666亩,联营15595亩。现有林业用地72261亩,蓄积36.58万立方米,其中生态公益林面积21370.5亩,商品林面积50890.5亩,森林覆盖率83.4%。我场完成九、十工区迹地更新49.4828亩;一、二、三、九十工区幼林补植1364亩等;完成幼林抚育3741.226亩;完成林道维修5000米;发放专职护林员的工资和相关的社保费用,支付了联营山地租和扶贫款,完成森林资源二类调查项目等。营造林项目方面我场成立了工程验收工作小组,营林工作验收施工工序:劈山、捡带、打明穴、施基肥、回表土、栽树、补植、垦带;森林资源二类调查项目方面,我场成立了森林资源二类调查规划设计队,全程参与二调相关工作的监督管理,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项目自评100分,优秀等级。逐一分析如下: 1.绩效目标20分,自评20分。2017年营林生产与森林资源管护投资预算市财政支持我场林业改革的重要举措,保障了我场林业生产的正常运作。 (1)目标设置15分,自评15分。按照市财政局要求,我场年初就对2017年营林生产与森林资源管护投资预算项目进行绩效目标申报,填写了绩效目标申报表。(2)量化指标设置5分,自评5分。我场完成了九、十工区迹地更新49.4828亩,一、二、三、九十工区幼林补植1364亩等;完成幼林抚育3741.226亩;完成林道维修5000米;发放专职护林员的工资和相关的社保费用,支付了联营山地租和扶贫款,办理了森林采伐限额8145立方米完成森林资源二类调查项目等。2.绩效监控30分,自评30分。我场严格按照市财政局要求,资金按照年初上报的2017年营林生产与森林资源管护投资预算严格执行。(1)资金管理设置18分,自评18分。①资金到位、支付情况设置10分,自评10分。我场2017年资金到位150.61645万,到位率100%,支出150.6164万,支出率100%,全部用于森林培育。②预算支出及财务核算规范性设置8分,自评8分。我场严格按照预算支出,没有出现违规情况和违规资金使用。(2)事项管理设置12分,自评12分。2017年我场组织政府采购项目1个,招投标项目1个,签订合同20份;严格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自查项目4个,组织自查项目4个。3.绩效结果50分,自评50分。(1)经济性设置5分,自评5分。支出结果没有超出预算。(2)效率性设置10分,自评10分。完成迹地更新49.4828亩,幼林抚育3741.226亩,林道维修5000米,制止了多起非法侵占林地事件,做好伐区监管,共消耗森林采伐限额

	8145 立方米，完成森林资源二类调查工作。(3) 效果性设置 25 分，自评 25 分。完成迹地更新 49.4828 亩项目。加强森林经营管理、减少毁林、保护和恢复森林植被等活动，吸收和固定大气中的二氧化碳，可以减缓温室效应和气候变暖等全球性生态问题；完成森林抚育是生态建设的重要内容。为优化林分结构，提高林分质量，培育健康森林，防止森林火灾、病虫害的发生，使森林生态、经济和社会综合效益得到正常发挥，促进林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完成生物防火林带抚育维护项目是加快林业发展、加强生态建设的基础和前提，事关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广东省生态建设的大局；抓好工区管理，工区是林场林业资源管护的基地和根本，加强对工区的巡查和对工区职工的思想教育，使大家团结起来共同管护好我场的森林资源。森林资源二类调查成果是建立或更新森林资源档案，制定森林采伐限额，进行林业工程规划设计和森林资源管理的基础，也是制定区域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林业发展规划，实行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和森林资源资产化管理，指导和规范森林科学经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的重要依据。(4) 公平性设置 5 分，自评 5 分。我场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和上级部门要求，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招投标手续、程序。
二、绩效表现	
(一) 资金使用绩效。	2017 年营林生产与森林资源管护投资预算共下达资金 150.61645 万元，截止目前，共使用资金 150.61645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全部用于森林培育等费用。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相关制度规定。本项目完成使我场保护、培育和合理利用森林资源、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满足人类对林木产品的需求，关系自然生态环境和人类的可持续发展，加强林地湿地管理、森林防火等工作，实现林地面积和森林覆盖率双增长等方面都有显著的效果。
(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	无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